

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特向社会公布安康市城管执法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城管执法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问题，进一步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任务，不断加大公开力度，切实增强公开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现将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市城管执法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4 条，其中工作动态 154 条，概况类信息 1 条，

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66 条，回应关注热点或网络舆情 3 条。同时，通过政务微信，多形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构建立体化公开模式。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工作 3 件，全部于法定期限内按照法定流程办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明确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和网站、自媒体账号的运行维护。严格按照“三审三校”要求，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流程，及时主动公开政务五公开信息，确保公开内容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3 年，我局对门户网站文件进行了分类梳理，文号、主题与服务对象完善等工作，并新增建设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和智能政策问答平台，优化了网站专题专栏设置与底部友情链接设置，进一步强化了门户网站的服务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落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对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账号实时监测，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全力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1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1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1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3年，我局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不足。二是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没有很好的互联互通。三是公开形式单一，多数以文字解读为主。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条例，梳理我局政务公开事项、查漏补

缺，及时公开政府信息，规范公开内容，进一步加强网站与微信公众号的互联互通，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局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年1月17日